

109 年第 4 季 <MUCH TV 節目諮詢委員會>

一、**開會地點**：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39 號 8 樓

二、**開會時間**：109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 PM 16:00

三、**會議主席**：節目部副總經理 常立欣

四、**與會人員**：

●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

(一)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 教授 王亞維

(二)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助理教授 歐素華

(三)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 林佩蓉

● **節目部 委員六名**

(一) 節目部 副總經理 常立欣

(二) 節目部 協理 潘天柱

(三) 節目部 經理 張怡榆

(四) 節目部 編審 李貞儀

(五) MUCH TV 台長 劉蓓苓

(六) 節目部 編審 葛知信

五、**列席**：

法務室 專 員 蔡巧倩

會議記錄表

會議日期	109 年 12 月 21 日 (一) PM 16:00		會議地點	八樓會議室
召集單位	節目部 協理 潘天柱		會議紀錄	葛知信
與會人員	諮詢委員： 1. 王亞維 2. 歐素華 3. 林佩蓉	節目部委員： 1. 常立欣 2. 潘天柱 3. 張怡榆 4. 李貞儀 5. 劉蓓苓 6. 葛知信	列席： 蔡巧倩	
議題：109 年度 第 4 季「MUCH TV」節目諮詢委員會				
發言人	發言內容			
主席：常立欣	美食料理節目中，在使用各種廚具、鍋具時，包括 LOGO 呈現、廚具特性的介紹是否有廣告化問題。			
<p>● 討論議題：(觀看 2 分鐘影片) 美食料理節目中，在使用各種廚具、鍋具時，包括 LOGO 呈現、廚具特性的介紹是否有廣告化問題。</p> <p>● 案由討論： 美食料理節目「美味 So Much」，由主持人與專業廚師介紹各式美食，提供觀眾料理參考，而在使用各種廚具、鍋具時，為避免廣告化問題，部分特寫做打霧處理。此外廚師料理時不刻意地提到所使用廚具的特點，是否有廣告化問題或可視為合理呈現。</p> <p>● 諮詢委員綜合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畫面上對於鍋具 LOGO 已作霧面處理是妥當的，或者可考慮拍攝時避免 LOGO 正面面對鏡頭。 2. 即使露出品牌，其實在節目中食材才是重點，只要不刻意宣傳廚具的功能，不至於有違規的問題。 3. 網路時代，消費者已有高度自主選擇有興趣商品的能力，並不容易因為節目畫面所露出商品影響其購買意願。 				
結 語				
美食料理節目之中所使用之廚具或工具只要自然呈現，不刻意突顯其品牌或宣傳其功能，應不會有違反節目置入規定的問題，會議內容提供製作單位參考，請再多加注意接下來錄影時的製作方式。				